

財團法人華岡法學基金會
國考精進獎勵金申請書

申請類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國考精進獎勵金		
申請學期	113 學年度 第 2 學期		
一、基本資料 (全部申請者皆需填寫)			
就讀學校		系 級	
姓 名		學 號	
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身分證字號	
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聯絡電話	
戶籍地址	□□□□□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□□		
E - m a i l	(必填)常用信箱: (必填)ULIVE信箱:		

二、繳驗資料

請依照申請類別所需資料進行勾選

- 國考精進獎勵金申請書
- 曾領取本會獎助學金之證明
- 證照影本
- 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(請黏貼於黏貼表)
- 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(請黏貼於黏貼表)
- 本人帳戶影本(請黏貼於黏貼表)
- 其他佐證資料

1. _____

2. _____

3. _____

所有申請資料請依序排列並以迴紋針裝訂於左上角

三、申請人簽名 (全部申請者皆需填寫)

- 本人已詳閱財團法人華岡法學基金會獎助學金申請辦法，以上所填各項及繳交資料均為屬實！若有不實之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任！
- 本人同意提供個人之資料以供財團法人華岡法學基金會使用。
- 本人同意若錄取獎助學金後，接受本會調查下階段繼續升學或就業後相關資料，以便本會瞭解協助人才培育之方向及獎學金辦法改進之參考，以永續經營為國家及社會培育法律人才。

簽名：_____ 民國 年 月 日

審查 (以下由本會審查、填寫)

資料查驗	初 審	複 審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料及資格皆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料缺件	審查意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審核同意，核給新台幣 _____ 元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審核，不予同意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審查意見：	秘書長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審查委員	董事長

財團法人華岡法學基金會
國考精進獎勵金資料黏貼表

學生證影本 (若沒有蓋註冊章者，請附在學證明替代)

學生證正面

學生證反面
若沒有蓋註冊章者，
請附在學證明替代。

身分證影本

身分證正面

身分證反面

金融機構存摺影本(限申請人本人之帳戶)

存摺正面
(必須含匯款銀行、匯款銀行的分行、戶名、匯款帳號)
(帳戶限申請人本人帳戶)